

## 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由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，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：6万元/年（税后）；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：6万元/年/人（税后），不领取其他薪酬，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。

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及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，为进一步发挥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，基于“责任、风险、利益相一致”的原则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、地区经济发展状况，拟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部分内容做如下调整：

1.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调整为：8.4万元/年/人（税后）；

2.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：8.4万元/年/人（税后），不领取其他薪酬，其履行职务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。

调整后的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，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除上述调整外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